|  |  |  |  |  |  |
| --- | --- | --- | --- | --- | --- |
| 用人单位 | 广东广和江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单位地址 | 佛山三水工业园区大塘园清盈路5号车间二 | | | | |
| 单位联系人 | 罗总 | | | | |
| 公示信息类别 |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 | | | |
| 项目简介 | 该公司所在厂房占地面积为2500m2，建筑面积为10000m2，现阶段主要是进行精炼渗透剂、固色剂、柔软剂、螯合剂、匀染剂、浆纱牛油、硅油、太古油、洗涤剂、纺织浆料、乳化牛油、工业洗衣粉、退浆酶等产品的生产，现有员工33人 | | | | |
| 现场调查人员 | 丁伦、刘付雪梅 | 调查时间 | 2024.05.08 | 陪同人 | 罗总 |
| 检测人员 | 刘浩、何曼静 | 检测时间 | 2024.06.11～06.13 | 陪同人 | 罗总 |
| 该公司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乙酸、过氧化氢、氢氧化钠、碳酸钠、尿素、其他粉尘（葡萄糖酸钠、马丙共聚物、柠檬酸、聚乙烯醇、淀粉、聚丙烯酰胺、硬脂酸）、高温、工频电磁场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各岗位噪声、生产性毒物、生产性粉尘、工频电场、高温的检测结果均低于接触限值。 | | | | | |
| 评价结论与建议  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严重  建议：  1）建议该公司在3F车间、4F车间增设冲淋洗眼器或洗眼器数量，保证其使用半径小于15m，10s内能够到达，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若增设的为便携式洗眼器，应定期更换内部用水，并保存好换水记录。  2）建议该公司今后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9号）、《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188-2014）的要求，每年安排各车间所有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包括特殊作业）的员工进行相对应的上岗前、在岗期间、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妥善保管职业健康检查报告，完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各岗位具体检查项目参照本报告内容和《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  3）建议该公司完善各车间/场所的职业卫生警示标识及告知卡的设置。  4）建议该公司在本项目完成后，尽快在“广东省职业健康管理信息平台”上完成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工作。  5）建议该公司现场管理人员、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在日常管理工作中，加强对员工个人防护用品佩戴情况的监督管理，并在工作结束后，增加对员工的职业卫生管理教育，加强其个人防护意识。  6）建议该公司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要求，继续完善相关的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和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等内容。  ①完善劳动者个人信息卡，个人信息卡内容应包括：其职业史及职业病危害接触史、既往病史、职业病诊断史等，并做到“一人一档”。  ②在职业卫生管理档案中增加“职业病防护设施一览表”“个人防护用品的购买记录”等内容；在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中增加“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培训计划”“年度职业卫生培训工作总结”等内容  7）其他建议  ①建议该公司在本项目完成后，将评价检测结果张贴到职业卫生公告栏上，并完善相关的职业危害规章制度、操作规程、职业危害事故应急救援措施等内容。  ②建议该公司按照《国卫办关于进一步加强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培训工作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函〔2022〕441号）的要求，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人员进行培训。  ③建议该公司定期对防护设施进行检维修、定期清理积尘，避免因防护设施老化、管道堵塞等原因降低防护设施排风效果。  ④建议该公司增加废气处理设施的风量，保证各岗位控制风速均《局部排风设施控制风速检测与评估技术规范》（WS/T 757-2016）的要求。  ⑤建议该公司每半年对现场设置的职业卫生警示标识检查一次，发现有破损、变形、变色、图形符号脱落、亮度老化等影响使用的问题时及时进行修整和更换。 | | | | | |